编号：0142-2018-2022

**计量要求导出和计量验证记录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测量过程名称 | 锅炉给水pH值测量过程 | 被测参数要求(含公差) | （8.5～10）pH |
| 被测参数要求识别依据文件 | 《XC3-WH-405-A0 锅炉管理制度汇编》 |
| 计量要求导出方法（可另附）1、测量范围导出：测量范围需覆盖被测参数范围且不能太大，因此测量范围可选择(0-14)pH。2、测量设备允许最大允许误差推导：Δ允≤T×（1/3～1/10）=±（1.5pH/2）×1/3=±0.25pH（取1/3）3、校准过程允许不确定度推导：U允≤|Δ允|×1/3=0.25/3=0.083pH (校准测量不确定度小于等于测量设备Δ允的1/3时，计量确认时可以忽略校准测量不确定度对符合性判定的影响) |
| 计量校准过程 | 测量设备名称/编号 | 型号规格 | 主要计量特性(最大允差或示值误差最大值/准确度等级/测量不确定度) | 校准/检定证书编号 | 校准/检定日期 |
| pH计B707695394 | FE-28 | 0.01级 | 922019930-001 | 2022-09-14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计量验证记录1）测量设备的测量范围（0～14）pH,不低于测量过程要求的实际测量范围（8.5～10）pH，满足要求。2）通过溯源获知pH计的示值误差⊿=-0.02pH，而导出的测量设备Δ允=±0.25pH，采用准确度比较法：因|⊿|=0.02pH<0.25pH=|Δ允|，满足要求。1. pH计检定结果符合0.01级要求，且证书未给出测量不确定度，则检定测量不确定度应满足U检≤MPEV/3=0.02pH/3=0.007pH<0.083pH，则U检也满足不超过U允要求。

验证结论：√符合□有缺陷□不符合（注：在选项上打√，只选一项）验证人员签字： 验证日期：2022 年09 月 16 日 |
| 认证审核记录：1. 被测参数要求识别代表了“顾客”的要求；
2. 计量要求导出方法正确；
3. 测量设备的配备满足计量要求；
4. 测量设备已检定合格；
5. 测量设备验证正确。

审核员签名：吴素平企业代表签字： 审核日期：2022年 12 月09 日 |